

台媒：兩岸貨幣清算月內拍板

潛在商機破兆元 為台金融業帶來「革命性影響」

香港文匯報訊 在中國銀行台灣分行和台灣銀行上海分行先後開業後，在台灣有傳媒指，延宕多時的兩岸貨幣清算協議，可望於7月底前拍板定案。

《中國時報》12日報導，兩岸洽簽貨幣清算協議，進入倒數階段。為避開敏感的政治稱謂，雙方傾向參酌2年前金管會與大陸銀監會、保監會、證監會簽訂備忘錄(MOU)作法，以換文互遞方式簽署，不會出現正式官銜，將以台灣、大陸方面貨幣發行機構代表的名稱簽約。

金融圈預估，台灣若成為人民幣離岸中心，潛在商機破兆元(新台幣)，不只民眾理財有更多選擇，企業也可選擇回台籌資，改善島內游資過剩現象，並為台灣金融市場帶來「革命性影響」。

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建立後，新台幣與人民幣的流通將更為順暢。台灣銀行除可承做人民幣存款、放款、匯款業務及人民幣理財產品外，還可利用此優勢，逐步發展為人民幣第二離岸中心。

大減民眾匯兌損失 對於媒體上述報導，認為兩岸之間已就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基本架構達成共識，很快就會有眉目。不論藍綠立委對此都表示樂觀其成，指出兩岸貨幣清算機制若能上路，將大大減少民眾匯兌損失。

也是美事一樁。國民黨立委林德福也表示，人民幣走勢看好，兩岸間互動頻繁，兩岸貨幣清算機制應該盡快實施，讓民眾日後可以在銀行存人民幣。他說，其實現在很多民眾身上也都有人民幣，但是現在沒辦法存在銀行裡，這也是一種損失，因為如果可以存銀行，多少也可以做最佳應用。

林德福表示，兩岸貨幣清算機制一直沒有結論，多少與政治因素有關，但他認為兩岸談判時，格局應放寬，別計較細節。國民黨立委費鴻泰表示，就他了解，相關人士正在努力中，他相信年底之前，兩岸貨幣清算機制會有結果。



■兩岸貨幣清算協議一旦拍板，潛在商機可望破兆元新台幣。

設計圖片

今年首例漢他病毒 豬農遭鼠咬染病

據中社通社12日電 台灣衛生署疾病管制局12日公布，島內出現今年首例漢他病毒出血熱確定病例，高雄市一名從事養豬工作的63歲男性，上個月不小心被老鼠咬傷腳趾，接著陸續出現發燒、嘔吐、出血等症狀，抽血送驗於7月11日確認感染漢他病毒，目前已康復出院。

北部火熱 4人疑熱死

香港文匯報訊 氣溫持續飆高，北台灣近日就像「大烤爐」，甚至傳出4人疑似被熱死。氣象局表示，這幾天台北還是可能出現37度以上高溫。北台市政府也祭出新措施，從12日起，只要氣溫超過37.5度，就會出動灑水車降溫。

10日凌晨4時許，台北市環河南路1名曹姓男子(75歲)在家中客廳乘涼，疑因熱導致身體不適倒臥在地不治；同日上午9時許，李姓男子(86歲)走到捷運龍山寺站2號出口旁，享受站內溢出的冷氣後倒臥死亡。當天上午11時50分，孔姓男子(63歲)僅著1條內褲，躺在床上吹電風扇，但吹出的是「熱風」，疑遭「熱死」在床上。11日中午過後，基隆王姓婦人(70歲)在整理菜園時，疑因天氣太熱，陳屍在住處後院菜園。



■炎熱天氣下，高雄的小朋友在公園泡澡消暑。

台「犯罪周期」 周一多賊 周末多狼

據中社通社12日電 犯罪也有周期表嗎？台灣警方針對全島犯罪進行統計，發現星期一是「盜竊日」，周二至周五是「搶劫日」，至於周末及節假日，因為社交活動多，也容易有性侵害案發生，提醒女士小心「狼出沒」。

根據警方統計，周一失竊率的比例最高，尤其是汽車最多。警方分析，因為宵小趁周末民眾出遊，放鬆心情，周一要上班，精神比較不集中，趁機下手行竊，成功率會較高。至於星期一到星期五，則是搶案最多，因為上班族在這幾天內疲於工作，體力及集中力都較差，容易成為搶匪眼中肥羊；而周末，性侵犯最有可能伸出狼爪，因為民眾為了把握假期，社交活動排滿滿，享受夜生活，飲酒作樂同時，危險可能就在身邊。

名校文科生 畢業10年月入不足萬元



■同為「天之門生」，文科畢業生的賺錢能力遠遜其他科系。同為今年畢業的台大畢業生。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報導：在台灣，名校畢業證書不再是高薪保證！11日公佈的一項調查指出，雖同樣出身名校，但人文相關系的畢業生，畢業10年內月薪仍低於5萬元(新台幣，下同；約1.35萬港元)比率竟高達85%，但來自同一學校的理工科畢業生在同樣離職10年後，逾八成月薪超過5萬元。

有人力銀行調查131萬名大學畢業生在過去10年來的求職薪資變化，媒體從中擷取11所接受「教育部」5年500億元補助的頂尖大學各系畢業生資料做分析，發現新竹清華大學人文科系的畢業生的低薪比率最高，85%該系畢業生在工作10年的月薪仍低於5萬元。其次是台灣師範大學語文人文相關科系、第三名為成功大學語文人文相關科系及台灣大學農林漁牧相關科系，均有八成畢業生在畢業10年內月薪不到5萬元。

「當初應選別系，就算不能讀理工，當初也應選外文系」畢業於成功大學語文系的朱小姐說，目前在大學擔任行政工作已10年，但月收入還不到5萬元，甚至還有同學月薪少於3萬元，不少同學都是低薪一族。

教育政策未配合經濟趨勢

104人力銀行人員分析，台灣以高科技業帶動經濟，理工科畢業生的發展空間較大，但人文語文類科因較沒有相對應的產業發展，使得畢業生專長不易發揮，薪資也不易提高。

淡江大學大陸研究所教授潘錫堂認為，台灣過去創造「台灣經濟奇跡」全靠台灣擁有充沛的高素質人力資源，然而因政府的教育政策未能持續配合經濟趨勢的轉變，使當前台灣出現「人才危機」。他認為，目前台灣人力市場出現「三大危機」：研究基礎科學的人愈來愈少；高階人力的流失；人才培育與產業發展未能密切結合。

林益世案 再有「致命」錄音曝光

香港文匯報訊 綜合消息：林益世涉賄案可能牽扯出更多案外案，據稱，特偵組在高雄第一波搜索行動，從陳啟祥家帶走8、9片錄音光碟，特偵組已針對談話內容，逐一傳喚相關人士釐清案情。

據媒體透露，這幾片遭特偵組查扣的錄音光碟中，除了林益世外，另有數名與陳啟祥交往的政商界人士也被錄音。

雖然這幾片光碟中目前並未直接查出與弊案相關事證，被錄音的相關人士事後也都已被釋回，但是否還有其他足以「一刀斃命」的證據？已經引起與陳啟祥接觸過人士人人自危。

無論如何，由於陳啟祥目前已轉為污點證人，為了換取減刑，未來會否更進一步牽扯出更多的弊案，目前仍有待特偵組釐清背後這複雜的政商脈絡。

林益世未通過測謊

另據報導，台檢方特偵組11日首度安排林益世測謊，由測謊專家李錦明出馬，提出逾百道問題，測謊1個多小時。林益世在李提問「你收到陳啟祥的錢之後，有無分給其他人？」「你是一人獨吞6300萬元(新台幣)？」等問題時，心跳、脈搏出現異常波動，明顯有說謊可能，特偵組分析全案確有共犯，將加快腳步追查。

馬英九明示：教科書應刪「台獨」內容

香港文匯報訊 國民黨中常委邱毅11日在中常會建議應該刪除高中歷史教科書中皇民化、「台獨化」等不宜的內容，台灣與中國史應合併稱為「本國史」，獲台灣當局領導人馬英九認同，認為這是符合「憲法」的既定政策。據中評社報導，這是馬英九對爭議多時

高中歷史教科書內容最明確的宣示。馬英九強調，他第一任的時候許多高中歷史教科書課綱委員、審定委員都是前朝的，任期沒到也不能換，所以他已責成教育部門盡快處理這個問題，一些「台獨化」、「皇民化」(日治時期對台的同化政策)的內容，應該要刪除。

馬英九又認為，即將出版的高中歷史教科書很荒謬，例如屏東的慰安婦阿桃當初明明是被強拉去當慰安婦，卻被說成自願；清朝統治寫成清領，把清朝、鄭成功、國民黨執政與日本統治都視為外來政權等；不僅內容錯誤，更嚴重的是違反「憲法」。

邱毅入職中油 揭弊備受期待



■邱毅將出任台灣中油董事，協助推動中油改革。

據中社通社12日電 台灣政壇「爆料天王」邱毅11日證實，日前接到「行政院長」陳冲邀請，將在周五(13日)開始出任台灣最大公營石油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協助推動中油改革。政黨人士一般相信，近期轟動一時的林益世弊案，疑與公營事業有關，馬政府盼能利用邱毅的爆料專長，為公營事業揭弊、革新。據悉，邱並無董監酬勞，僅有車馬費可領。

島內媒體12日引述消息人士透露，除了中油外，陳冲不排除借重邱毅查弊專長，邀邱出任其他公營企業的公股董事，進行防弊除弊工作，重振民眾對政府信心，但如何整頓中油將是邱毅往後能否受重用的一次「考試」。

據悉，以追擊扁家弊案揚名的邱毅，日前在國民黨中常會中，當面向法務部長曾勇夫「爆料」，指中聯、中鋼、中耀等公營公司背後有「政治鬥爭」，要求曾立即查辦，不然他將具狀告發，引法律手段介入。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華苑茶餐廳

現特通告：王偉民其地址為九龍九龍城沙浦道43號1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土瓜灣馬坑涌道5B-5F及炮仗街55-65號中華商場地下6、7及8B號舖華苑茶餐廳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2年7月1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CHINA GARDEN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Wong Wai Man of 1/F., 43 Sa Po Road, Kowloon City,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China Garden Restaurant at Shop Nos. 6, 7 & 8B, G/F., Chung Hwa Plaza, 5B-5F Ma Hang Chung Road & 55-65 Pau Chung Street, Tokwawan, Kowloon.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3th July 2012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蜀一燒

現特通告：陳添其地址為九龍大角咀中匯街3-7號中樓6字樓4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油尖寧波街27-31號地下E, F, G及H舖蜀一燒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2年7月1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蜀一燒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an Tim of Flat 4, 6/F., Chung Wo Building, 3-7 Chung Wui Street, Tai Kok Tsui,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蜀一燒 at Shop E, F, G & H, G/F., 27-31 Ning Po Street, Yau Tsim, Kowloon.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333 Ki Lung Street, Shamshuipo,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3th July 2012

申請酒牌續期啟事 A CE SOIR

現特通告：楊佩筠其地址為香港西營盤正街18號啟正中心2602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中環卑利街33號地下A CE Soir的酒牌續期，附加批註事項為酒吧。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登報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12年7月13日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A CE SOIR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Yeung Pui Kwan of Room 2602, Kaiser Centre, No. 18 Center Street, Sai Ying Pun,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A CE Soir at G/F., No. 33 Peel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with endorsement of bar. Any person who knows any reason why this renewal should not be granted should send a written and signed statement of the facts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3th July 2012

表格75 會議通知書 Amcor Limited (強制清盤中) ("公司")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 2011年第226宗 第一次債權人及分擔人會議通知書 現作以下通知：在上述事宜中的第一次分擔人會議將於2012年07月20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半在香港中環德輔道中99-105號大新大新大廈10樓舉行，而第一次債權人會議將於2012年07月20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在香港中環德輔道中99-105號大新大新大廈10樓舉行。 分擔人會議及債權人會議議程 (1) 藉普通決議，委任清盤人。 (2) 藉普通決議，當公司解散後，清盤人可自行決定以其認為適當的方法處置公司和有關公司清盤人的文件和記錄。 (3) 藉普通決議，從各債權人、分擔人或一般委託書或授權書之持有人或預期持有人當中，委任審查委員會成員。 日期：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 債權人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Amcor Limited (強制清盤中) 將在該會議上使用的委託書必須在不遲於2012年07月19日下午4時遞交。

HCCW293/2011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 2011年第293宗 有關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之公司條例事宜 及 有關MGT NEMOT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強制清盤中) ("公司")事宜 現特此通知公司的臨時清盤人將會在2012年8月1日星期三上午9時半(30分鐘之聆訊)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金鐘道38號進行聆訊；臨時清盤人就上述之聆訊將會向法院提出以下之申請： (a) Chiu Koon Shou 和 Tsang Fan Wan 將委任為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以下簡稱"清盤人")； (b) 公司的清盤中將成立審查委員會而其成員為 Nemoto Kyorindo Co., Ltd.; (c) 當公司解散後，清盤人可自行決定以其認為適當的方法處置公司和有關公司清盤人的文件和記錄； (d) 清盤人將於本令發出的七天內根據公司條例第一百九十五條向破產管理署署長提供滿意的保證；和 (e) 清盤人將本令的通告于一份香港出版和流通的中文和英文報紙刊登，破產管理署署長將刊登本令的通告于憲報。 2012年7月13日 莊貴修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MGT NEMOTO INTERNATIONAL LIMITED (強制清盤中)

監察傳媒 你我有責 香港新聞評議會 HONG KONG PRESS COUNCIL www.presscouncil.org.hk enquiry@presscouncil.org.hk 電話：2570 4677 傳真：2570 4977